



#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ᠤᠠᠳᠤ ᠠᠷᠠᠭ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2023

第1期（总第18期）



##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3年第1期  
总第18期

传达政令  
公开政务  
交流信息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主 编: 王鹏程  
编 辑: 马 南  
编印单位: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 乌达区行政中心610室  
电 话: 0473—3666727  
传 真: 0473—3666869  
邮 编: 016040  
日 期: 2023年4月8日  
印 数: 55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将原件退回, 编印部门负责调换。

# 目 录

## ● 区政府文件

乌达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乌达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乌区委发〔2023〕3号)……………1

乌达区人民政府关于撤销乌兰淖尔镇泽园社区成立泽园新村的通知(乌区委发〔2023〕5号)…… 11

## ●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乌达区民生实事项目建设计划书》的通知(乌区委办发〔2023〕2号)…………… 12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园区企业用水总量管控和余量调配试点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乌区委办发〔2023〕4号)…………… 16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乌达区2023年新能源重卡推广应用方案》的通知(乌区委办发〔2023〕5号)…………… 21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区政府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乌区委办发〔2023〕6号)…………… 26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乌海市乌达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乌区委办字〔2023〕2号)…………… 30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乌达区创建绿色工业园区示范单位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乌区委办字〔2023〕4号)…………… 31

# 乌达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乌达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 (2021—2025年)》的通知

乌区政发〔2023〕3号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驻区各单位：

现将《乌达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3年1月17日

# 乌达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 (2021—2025年)

为全面落实健康中国和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根据国务院《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内蒙古自治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体育事业发展规划》以及《乌海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的总体部署，立足全区实际，编制本实施计划。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和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推动青少年体育、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工作全面发展，构建更高水平、更高质量、更加公平、更为安全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和健康需求。

### (二)总体目标

全区人民体育健身意识进一步增强，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显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著增加，身体素质明显提高。社会体育指导员数量达到规定标准，不断提升指导水平，建立健全各类体育协会，组织各类体育赛事，特别是足球、羽毛球、自行车等群众喜闻乐见的体育项目。提高体育场所设施使用率。以建设乌海湖，发展旅游为契机，提升休闲体育理念，打造具有地区特色的体育赛事，逐渐形成具有影响力的品牌赛事。建成与经济发展相适应、与社会发展相协调，较为完善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到 2025 年，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人民群众健身意识明显提升，体育人口不断扩大。科学健身指导服务覆盖面更为广泛，群众身体素养和健康水平持续提高。全民健身与文化、旅游、医疗、卫生、教育等社会事业融合发展，体育消费明显增加。全民健身场馆设施更加完备。

体育人口不断扩大，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38.6%，学生在校期间每天至少参加 1 小时体育锻炼活动。城镇居民体质普遍增强，城镇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为 91%。健身指导人数明显增加。全区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数达到 500 人以上，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4.1 名。全民健身设施不断增多，城市街道社区体育设施建设实现深度全覆盖，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保持 2.6 平方米以上，缩小人民群众享有体育设施公共服务的活动半径，实现“一刻钟健身圈”全覆盖。

## 二、基本原则

■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一)坚持服务人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把满

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全民健身需求作为推动辖区人民高品质生活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二)坚持市场导向。切实优化体育营商环境，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发社会活力和企业动力，共建共享，加快完善健身服务设施，健全全民健身产业体系。

(三)坚持消费引领。加快全民健身的供给侧改革，发挥各级体育行政部门平台和引领作用，培育壮大体育企业主体，打造一流全民健身消费环境。

(四)坚持绿色发展。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构建健康可持续性发展的全民健身产业体系，推动乌达区全民健身产品生态化，推进乌达区全民健身示范区建设。

(五)坚持打造特色。依托“山、水、沙、城”自然资源优势，开发具有地域特色和产业特点的全民健身产品和项目，加大全民健身宣传推广和市场开拓，推进体旅、体教深度融合，扩大乌达区的影响力和知名度。

### 三、主要任务

#### (一)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

1.统筹规划全民健身场地建设用。推动旅游景区和体育公园绿色空间与健身设施深度融合。盘活城市空闲土地，用好公益性建设用地，鼓励以出让、租赁方式供地，充分挖掘存量建设用地潜力，规划建设贴近社区、方便可用的健身场地设施。持续推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项目库建设。



**牵头部门：**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部门：**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区财政局、教育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局)、文化旅游体育局，公用事业发展中心，自然资源分局

2.改善群众身边的健身条件。新建居住区和社区要按国家规定，体育设施与住宅区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既有居住小区健身设施未达到规划要求或建设标准的，要紧密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及无障碍环境建设，统筹建设社区健身设施。城市社区不具备标准健身设施建设条件的，鼓励与商业、文化、娱乐等建设项目综合开发和改造相结合，灵活建设非标准健身设施。体育基础设施建设要因地制宜，结合美丽宜居乡村完善休闲健身区、功能区建设。

**牵头部门：** 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配合部门：**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局)、农牧水务局，公用事业发展中心，自然资源分局

3.开展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提升行动。优化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方式，加大场馆向青少年、老年人、残疾人开放的力度，

达到每周开放时间不少于 **35** 小时。全年不少于 **330** 天。

建立健全场馆运营管理机制，做好场馆应急避难(险)功能转换预案，提升场馆使用效益。

**牵头部门：** 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配合部门：**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会、教育局、财政局，公用事业发展中心

## (二)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1.丰富全民健身活动内容形式。持续开展镇(街道)、社区全民健身运动会和运动健身进万家、社区运动会、运动项目联赛等系列赛事活动。不断提升马拉松、自行车、健步走、皮划艇、羽毛球、沙漠越野、冰雪运动等赛事活动品质。发展壮大足球、篮球、排球、广场舞、健身操、太极拳、自行车及毽球等群众基础好的体育赛事。积极开展民族传统体育、妇女儿童体育、老年人体育、残疾人体育和职工体育运动。

**牵头部门：** 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配合部门：**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教育局、民族事务委员会、财政局，公用事业发展中心，区公安分局，妇女联合会

2.打造全民健身品牌赛事活动。依托“山、水、沙、城”等自然资源，在全民健身日、农民丰收节、传统节日等时间节点，举办“全民健身日”、社区特色运动会系列活动。积极参加全国运动会群众赛事活动，广泛开展“三大球”、健身跑、健步走等全民健身活动。

**牵头部门：** 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配合部门：**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区教育局、财政局，区公安分局

3.推广普及全民健身知识和健身方法。深入开展科学健身教



育，普及科学健身知识，推广科学健身方法，宣传科学健身效果，弘扬体育文化精神，大力提升全社会体育健身品位。开展社会体育指导员“走基层送健康”志愿服务活动，以健身指导展示、展演，传授健身技能的方式；解决群众“不会健身、不敢健身、健身伤身、难以坚持”的痛点难点问题。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推进青训体系建设步伐，改善青少年依赖电子产品、缺乏运动等问题。提高健身设施适老化程度，组织开展适合老年人的赛事活动。完善公共健身设施无障碍环境，开展残疾人康复健身活动。推动农民、妇女等人群健身活动开展。

**牵头部门：** 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配合部门：** 区教育局、卫生健康委员会， 妇女联合会、残疾人联合会

4.加强青少年体育和职工体育。要严格执行中小学体育课程设置标准，保证学生体育锻炼的时间和强度，使学生掌握 1—2 项终身受益的体育技能，养成体育锻炼的习惯，学校每年都要定期开展运动会。区教育局要积极开展青少年体育运动会和各类单项比赛。发展学校特色体育项目，以乌兰淖尔镇水域和沙地为平台，加强青少年水上运动和户外体育锻炼，发展青少年户外特色体育项目。鼓励企事业单位开展形式多样的体育活动，加强职工体育工作的宣传力度，各单位和部门要开展有特色、参与性强、时效性久的职工体育活动，鼓励并奖励活动开展好的单位、部门 和个人。



**牵头部门：** 区教育局

**配合部门：**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区文化旅游体育局、卫生健康委员会

5. 积极推进老年体育和残疾人体育活动。重视老年人体质健康，推广适合老年人健身娱乐的项目。聘请专家开展老年人健康讲堂活动，宣传老年人科学、合理锻炼身体的方法，完善和扩大老年人体育组织网络。高度关注残疾人身体状况，健全残疾人体育组织，鼓励并帮助残疾人参加体育锻炼，社会体育指导员和体育教师队伍有必要指导残疾人锻炼身体，建立一套适合残疾人体育锻炼的方法。引导老年人和残疾人健康生活、快乐生活。

**牵头部门：** 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配合部门：**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区民政局、卫生健康委员会，残疾人联合会

6. 广泛开展社会足球运动。广泛开展行业、社区、企业、五人制和七人制足球、沙滩足球等形式多样的群众性足球活动。把足球列入中小学体育课教学内容，加大学时比重。完善初、小学三级足球竞赛体系，选择试点幼儿园开展足球启蒙培养。依托足球协会开展各类足球交流活动，大力发展足球俱乐部，通过发展社会足球和校园足球，奠定足球运动的群众基础，储备专业足球人才。

**牵头部门：** 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配合部门：**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会、教育局、财政局，公用事业发展中心

7.营造全民健身社会氛围。普及全民健身文化，加大公益广告创作和投放力度，大力弘扬体育精神，讲好群众健身故事。向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和体育运动水平等级标准达标者颁发证书，开展以奖促健健身激励机制。

**牵头部门：** 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配合部门：**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 区教育局、卫生健康委员会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领导与协调。建立“政府领导、体育部门牵头、相关单位配合、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制度，要把发展全民健身事业摆在重要位置，充分发挥体育职能部门、社会组织和社会力量的作用，形成部门联动、责任清晰、分工明确、齐抓共管的全民健身工作机制，确保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深入实施，助力健康乌达建设。

(二)完善政策保障。有关部门要落实国家关于全民健身的政策措施，全力保障全民健身事业健康发展。做好实施计划的落实工作， 推进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要将体育事业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在项目上给予支持；要建立公共财政全民健身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将全民健身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加大对全民健身工作的投入力度；要严格按照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配建标准，因地制宜推进健身场地设施建设；要将体育



发展纳入城乡发展规划，将体育发展所需用地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and 年度用地计划，统筹考虑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用地需求，做到优先用地、优先审批、应保尽保。有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协同做好全民健身事业发展的政策支持、服务和保障工作。

(三)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及各类新媒体等及时公开公布健身场馆、赛事活动、健身项目、社会体育指导员等信息。利用“全民健身日”和大型文体赛事活动平台，宣传、倡导健康生活方式，积极举办形式多样的健身项目展示活动、健康讲座，发放科学健身宣传资料等，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和“终身体育”教育，营造全民健身氛围，进一步推进全民健身运动广泛深入地开展。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17 日印发

# 乌达区人民政府

## 关于撤销乌兰淖尔镇泽园社区 成立泽园新村的公告

乌区政发〔2023〕5号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驻区各单位：

为理顺相关体制，建立运作顺畅的村级机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结合乌兰淖尔镇实际情况，经乌达区人民政府第九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撤销泽园社区成立泽园新村。成立泽园新村既不改变实质现状，且更有利于各项工作开展，推动泽园社区发展大局更加稳定。

特此通知。

2023年1月29日



#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 关于印发《2023年乌达区民生实事项目 建设计划书》的通知

乌区政办发〔2023〕2号

各相关部门：

按照区人大常委会的安排，《2023年乌达区民生实事项目建设计划书》已经乌达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各责任单位按照年度、季度目标任务，切实抓好落实，确保圆满完成今年的各项工作任务。区政府办公室将适时配合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对项目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2023年2月17日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 2023 年乌达区民生实事项目建设计划书

### 一、乌达区中小学校外活动中心(体育馆)对外开放项目

#### (一) 项目内容

对外开放位于十六中南侧的乌达区中小学校外活动中心，包含日常维护、设施设备购置等内容。

#### (二) 投资计划

项目估算总投资 20 万元，资金来源为上级资金。

#### (三) 实施地点

乌达区中小学校外活动中心

#### (四) 完成时限

2023 年 4 月底前。

#### (五) 进度安排

一季度：1.争取上级资金；2.维修场地；3.购置相关设施设备。

二季度：项目完成并向社会开放。

#### (六) 责任部门及责任人

责任部门：教育局

责任人：韩纬华

### 二、乌达区人民医院医疗救治能力提升项目

#### (一) 项目内容

建设血液净化中心，搭建血液净化中心信息化系统，采购血液透析设备。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 (二) 投资计划

投资额 **353.5**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资金。

## (三) 实施地点

区人民医院

## (四) 完成时限

**2023** 年 **6** 月底前。

## (五) 进度安排

一季度：改建血透室房屋及购入设备。

二季度：安装及使用血液净化信息化系统，项目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

## (六) 责任部门及责任人

责任部门：卫生健康委员会

责任人：李荣伟

## 三、乌达区中学护眼灯改造工程

### (一) 项目内容

对十二中、十六中、实验中学 **3** 所中学教室、功能室护眼灯进行改造安装。

### (二) 投资计划

投资额 **201.6** 万元，资金来源为上级资金。

### (三) 实施地点

十二中、十六中、实验中学。

### (四) 完成时限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3年12月底前。

(五) 进度安排

一季度：1.争取资金；2.编制预算；3.办理前期手续。

二季度：组织招投标。

三季度：暑假期间进行施工。

四季度：项目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

(六) 责任部门及责任人

责任部门：教育局

责任人：韩纬华

■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17日印发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园区企业用水总量管控和余量  
调配试点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

乌区政办发〔2023〕4号

各有关部门：

《园区企业用水总量管控和余量调配试点工作方案(试行)》  
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3年3月13日

## 园区企业用水总量管控和余量调配试点工作 工作方案(试行)

为进一步促进我区水资源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按照水利部《水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水政法〔2016〕156号)、《内蒙古自治区闲置取水指标处置实施办法》(内政办发〔2014〕125号)、《内蒙古自治区水权交易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17〕16号)等文件有关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坚决“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以水资源供给侧改革为主线,以节水增效、集约高效为目标,将集约用水理念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全过程,建立市场主导、政府调控的节水、用水体制机制,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刚性约束,严格控制用水总量。

#### (二)基本原则

**1. 总量控制,刚性约束。**坚持把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严格落实“四水四定”原则,严守用水指标红线,严控用水总量,优化工业、农业、生活、生态用水结构,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

**2. 两手发力,强化监督。**充分发挥市场在水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以用水定额管理和“水效”为抓手,进一步强化政府在水资源配置中的总体调控作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实现政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府对水权制度的有效管控。

**3. 系统谋划，先行先试。**坚持顶层设计和基层实践相结合，定期调度黄河水、地下水、非常规水供需情况，全面深化推进我区用水权改革。

**4. 改革创新，寻找突破。**以工业用水综合改革为重点，明确水资源的商品地位，推动我区结余用水量合理流转，全力破解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水资源短缺困境，进一步解决用水总量不足、结构不优、效益不高的三重难题。

### (三) 总体目标

1. 全面深化用水总量管控，严格控制工业企业各类用水指标，并按照乌达区年度用水计划开展结余水量流转工作，确保工业企业在保障产能的前提下提高用水效率，盘活水资源存量。其中，地表水控制在 1408 万立方米以内；地下水控制在 1213 万立方米以内；非常规水控制在 1772 万立方米以内(微咸水 1022 万立方米、中水 700 万立方米、疏干水 50 万立方米)。

2. 建立起符合我区的结余水量用水流转制度，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每年度进行两次结余水量调配流转，全面盘活辖区有限水指标，进一步实现“以水定产”。各用水企业要科学合理制定全年用水计划，确保利用最小用水量完成年度产量目标。

## 二、重点任务

(一) 明确领跑定额，实施节水标杆管理

按照水利部《关于印发钢铁等十八项工业用水定额的通知》  
《内蒙古自治区行业用水定额(DB15/T385—2020)》《内蒙  
古

自治区水利厅关于调整部分行业用水定额的通知》《乌海市用水定额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有关要求,结合乌海市及周边地区对工业企业用水定额的要求,确定各类产品行业用水定额标准,推动辖区所有工业企业开展节水型企业建设工作。对于积极配合开展节水型企业建设的单位,优先考虑配备结余水量。 (责任单位:区农牧水务局、工信和科技局)

## (二)统筹结余水量,实施定期流转调控

一是根据各企业取水证批复水量,结合各类产品受市场需求影响与实施节水技改导致的用水量升降变化等因素,区工信和科技局要定期统计各企业产量,区水务集团与区农牧水务局要根据产量核算该企业用水是否超标或结余,并于每年6月、12月开展结余水量流转调配工作。各用水企业要积极参与配合,对于两次调配结束后仍出现水指标浪费的企业,重新开展水平衡测试,制定水资源论证报告,并计入用水企业黑名单。二是在不改变水权所有企业的前提下,由区农牧水务局统筹调配当年的结余水量,优先考虑我区重点项目、绿色高效能节水标杆企业以及结余企业的关联企业,在使用结余水量期间的企业要在规定时间内积极开展节水工艺改进工作,在建成节水型企业后收回结余水量使用权。同时,为保障我区经济可持续发展,贯彻优化营商环境各项要求,各部门要协助指导企业申请使用结余水量,保障各企业产能效益稳步增长。 (责任单位:区农牧水务局、工信和科技局,水务集团)

## (三)明确用水价格,实施收费补税制度



**一是**结余水量价格为“基础水费+原水权企业缴纳水权税”两部分组成，基础水费由区水务集团收取，水权税由结余水量企业与用水企业协商收缴。**二是**区农牧水务局将有结余水量的企业和浪费水资源的企业分别纳入用水企业白黑名单，并优先考虑为白名单内企业及其关联企业配备水资源。（责任单位：区水务集团，区农牧水务局）

### 三、保障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园区企业用水总量管控和余量调配试点工作，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牵头部门主动抓，形成齐抓共管、协调推进的良好局面。

(二)强化工作落实。坚持总量控制和存量盘活“两手抓”、市场运作和政府调控“双结合”，统筹推进结余水量流转，公平、公正、高效利用水资源，全面提升园区企业用水效率，为我区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引导舆论宣传。各有关部门要强化宣传引导，全面推进水资源科学高效利用，鼓励用水企业参与结余水量流转工作，优先支持节水、节能、环保、高效的项目使用结余水量，提高用水权改革成效，积极营造有利于水量总体管控和余量调配工作的良好舆论氛围。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13日印发

#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乌达区2023年新能源重卡推广 应用方案》的通知

乌区政办发〔2023〕5号

各相关单位：

《乌达区2023年新能源重卡推广应用方案》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3年3月13日

# 乌达区 2023 年新能源重卡 推广应用方案

为深入推进“新能源+散改集”一体化发展，按照《乌海市优化公路货物运输方式促进绿色发展实施方案》(乌海政办发〔2022〕9号)和《关于下达2023年新能源重卡推广应用目标任务的通知》(乌优运〔2023〕2号)相关要求，切实把新能源重卡推广应用作为推动我区交通能源清洁化转型的重点工程，充分发挥新能源重卡高效、低污染的优势，着力构建乌达区智能化绿色交通体系。现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按照乌海市“坚持一个遵循、贯彻一条主线、推进两大任务、实现‘三高’目标”发展思路，以标本兼治、综合施策，政策引导、市场驱动，重点突破、系统推进为主线，深化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散改集”、推广新能源车辆为目标，切实推动交通运输领域减污降碳，全力推进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深化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加快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实现交通运输业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作出交通贡献。

## 二、主要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乌海市优化公路货物运输方式促进绿色发展  
领导小组《关于 2023 年新能源重卡推广应用调度工作的通知  
》

要求，推动乌达区交通能源清洁化转型，提高运输企业新能源重卡占比，承担三区、矿区、产业园区倒短任务的运输企业新能源车辆占比不得低于 10%，力争 2023 年底全区新能源重卡密闭运输及非道路工程车辆达到 489 辆。通过逐年有序的替换和淘汰，到 2025 年完成运输企业新能源车辆占比不低于 30% 的任务目标。

### 三、重点任务

按照管辖企业空间布局，推广任务分为矿区与产业园区两部分。

#### (一) 矿区推广任务

矿区新能源重卡推广任务由区能源局牵头，推广数量 267 台，结合煤矿、采空区煤炭产量具体分配如下：

推广企业	推广数量
苏海图煤矿采空区	80 辆
中远亨峰煤炭有限公司	60 辆
银安煤矿	30 辆
国能乌海能源五虎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辆
国能乌海能源黄白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辆
五虎山井田南部采空区灾害综合治理项目	25 辆
新建五虎山 400 万吨洗煤厂	22 辆

#### (二) 产业园区推广任务

产业园区新能源重卡推广任务由区工信和科技局与乌达产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业园综合服务中心牵头，推广数量 222 台，结合园区企业生产规模及运输任务具体分配如下：

推广企业	推广数量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乌达电厂)	33 辆(重卡 30 辆，装载机 3 辆)
君正化工(实业)	23 辆(重卡 20 辆，装载机 3 辆)
君正水泥厂	12 辆(重卡 10 辆，装载机 2 辆)
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29 辆(重卡 20 辆，装载机 9 辆)
内蒙古东源科技有限公司	26 辆(重卡 20 辆，装载机 6 辆)
内蒙古华电乌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3 辆(重卡 20 辆，装载机 3 辆)
内蒙古美方能源有限公司(洗煤厂)	34 辆(重卡 20 辆，装载机 14 辆)
美方焦化	28 辆(重卡 20 辆，装载机 8 辆)
内蒙古恒业成有机硅有限公司	7 辆(重卡 5 辆，装载机 2 辆)
内蒙古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7 辆(重卡 5 辆，装载机 2 辆)

####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思想认识。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新能源重卡推广应用工作，认真对照职责分工，严格落实各自领域新能源重卡推广任务，加强部门间协作配合，有效形成工作合力，确保政策到位、措施到位、成效到位，扎实推动各项工作全面有序开展。

(二)压紧压实责任。建立工作协调推进机制，阶段性总结工作经验做法，及时解决新能源重卡推广应用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按期调度进展情况，并将新能源重卡推广工作纳入年度绩效

考核，对行动迟缓、推进不力，未按时限完成任务的部门予以通报。

(三)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发挥舆论导向作用，通过报刊、微信公众号和政府网站等多种形式，着力做好重点产业、重点区域、重点时段公路货物运输方式绿色发展的政策宣传和舆论引导，引导市场主体用好支持政策，不断提升新能源重卡推广应用的社会认知度和接受度，切实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13日印发

##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区政府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

乌区政办发〔2023〕6号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驻区各单位：

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现将乌达区政府领导同志分工调整如下：

**区委副书记、区长 刘虎** 领导区人民政府全面工作，负责审计方面工作。分管区审计局。

**区委常委、副区长 徐斌** 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协助区长负责发展改革、经济体制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人民防空、财政税务、国有资产管理、应急管理、统计等方面工作。分管区政府办公室、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人防办)、区财政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区应急管理局(安委办)、区统计局，区政府采购中心。协助区长分管区审计局。

联系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协、区纪委监委、区人武部、区委直属机关工委、区委党校、区总工会、共青团乌达区委员会、区妇女联合会、各民主党派、区税务局、区消防救援大队。

完成区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区委常委、副区长 武兵云** 协助区长负责工业经济、非公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有制经济、招商、商务、电力、能源、生态环境、矿产资源等方面工作。分管区工信和科技局(工业方面)、区商务局、区能源局、乌达产业园综合服务中心、乌达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联系区工商业联合会、区贸易促进会、区生态环境分局(环委办)、自然资源分局(矿产资源方面)、矿区供电分公司、乌达供电分公司、乌海市供电分公司大用户管理中心、区烟草专卖局(营销部)、区盐业分公司、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邮政乌达分公司、中国移动乌达分公司、中国联通乌达分公司、中国电信乌达营业部。

完成区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副区长 赵海波** 协助区长负责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和智慧城市、城市建设、交通运输、公用事业、规划、土地、林草、土地收储等方面工作。分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含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区公用事业发展中心、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乌海市城发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市乌达区热力集团有限公司、乌海市乌达区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城区污水处理厂。

联系自然资源分局(规划、土地、林草方面)、乌海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乌达大队、乌达公路段、乌达公交分公司、乌海西站。

完成区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副区长 李建明** 协助区长负责公安、司法、退役军人事务、



信访稳定等方面工作。分管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信访局。

联系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乌达交警大队。

完成区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副区长 刘娜仁** 协助区长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教育、民政、市场监管等方面工作。分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联系区残疾人联合会、区红十字会。

完成区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副区长 刘勐** 协助区长负责农业水务、乡村振兴、卫生健康等方面工作。分管区农牧水务局(乡村振兴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蒙中医药管理局、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区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联系区计划生育协会。

完成区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副区长 乔海存** 协助区长负责医疗保障、政务服务、民族事务等方面工作。分管区医疗保障局、区政务服务局(含政务服务中心)、区民族事务委员会(蒙古语文工作委员会)，协助李建明同志开展信访稳定工作。

完成区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副区长 葛逸飞** 协助区长负责文化旅游体育、科技、金融等方面工作。分管区工信和科技局(科技方面)、区文化旅游体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育局(文物局)、区金融工作服务中心,协助武兵云同志开展矿产资源方面工作,协助刘勳同志开展乡村振兴方面工作。

联系区科学技术协会、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各金融和保险机构、乌海市广播电视局乌达工作站、内蒙古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乌达分公司。

为确保区政府各项工作协调有序、高效运转,区政府领导成员之间实行 **AB** 角补位工作制,分别为徐斌与刘娜仁、武兵云与葛逸飞、赵海波与刘勳、李建明与乔海存互为 **AB** 角。互为 **AB** 角的区政府领导在补位期间,代行处理上下级来文、发文等公文事宜;代行出席或召集各类会议,接待上级检查指导或区外来宾参观考察;代行处理日常分管及专项分管工作;代行处理其他临时公务及突发事件。互为 **AB** 角的区政府领导成员不能互替补位时,由区政府办公室统筹调剂,协调其他区政府领导成员代行履职。区政府成立的各专门领导机构,均按此分工自行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2023年3月21日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区人武部,区法院、检察院。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乌海市乌达区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预案》的通知

乌区政办字〔2023〕2号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驻区各单位：

《乌海市乌达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3年2月3日



#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乌达区创建绿色工业园区示范单位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乌区政办字〔2023〕4号

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内蒙古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绿色制造示范单位创建工作的通知〉》(内工信节综字〔2023〕20号)相关要求，加快推进乌达产业园创建全区绿色工业园区示范单位，持续完善绿色制造体系，促推工业实现绿色发展，助力工业领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经区政府同意，现成立乌达区创建绿色工业园区示范单位工作领导小组，具体组成人员如下。

长：武兵云 区委常委、政府副区长  
员：张松林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罗波 区工信和科技局局长  
王继权 区农牧水务局局长  
任永昌 区生态环境分局局长  
孟文斌 自然资源分局局长  
姜星 乌达产业园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乌达产业园综合服务中心，办公室主任



由姜星同志兼任，具体负责以下工作：

1.

负责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做好绿色工业园区创建的各项工

2.负责制定乌达产业园近期和中长期绿色工业园区创建发展规划并跟进落实。

3.负责指导督促企业在基础设施、管理体系、节能减排、环境治理等方面开展绿色创建工作并取得明显成效。

4.负责落实绿色工业园区创建工作目标责任制，由乌达产业园综合服务中心按照各部门、各企业的职能分工，对绿色工业园区创建工作进行细化分解，并对各部门、各企业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绩效考核。

今后，除领导小组组长外，其他成员如有变动，由领导小组办公室行文调整，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备案。

2023年3月1日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1 日印发